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基金丛书
学 术 著 作 系 列

中国传统哲学与 美育和素质教育

高华平 主编
C B J J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传统哲学与 美育和素质教育

高华平 主编
C B J J
2005 ·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传统哲学与美育和素质教育 / 高华平主编. — 武汉 :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2

ISBN 7-5622-3151-6/G·1552

I . 中 … II . 高 … III . ① 哲学 — 研究 — 中国 ② 美育 — 研究 — 中国 ③ 素质教育 — 研究 — 中国 IV . ① B2 ② G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10589 号

中国传统哲学与美育和素质教育

主编: 高华平 ②

责任编辑: 刘晓嘉 责任校对: 崔毅然 封面设计: 新视点

编辑室: 文字室 电话: 67863220

出版发行: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 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电话: 027-67863040(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部)

传真: 027-67863291

网址: <http://ccnup.com.cn> 电子信箱: hscbs@public.wh.hb.cn

经销: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

印刷: 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督印: 姜勇华

字数: 190 千字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8.25

版次: 2005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定价: 15.00 元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 欢迎举报盗版, 请打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序

萧莊父

中国传统哲学具有不同于西方哲学文化的鲜明的民族特征，这就是它乃是一种美与真、美与善统一的诗化哲学。在情与理的冲突中求和谐，在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的互斥中求互补，在诗与哲学的差异中求统一，乃是数千年中华哲人缔造的优秀的思维传统。这种优秀的思维传统，使中国哲学走上了一条独特的追求最高价值理想的形而上学之路，既避免把哲学最后引向宗教迷狂，又超越了使哲学仅仅局促于科学实证的偏颇，而是把哲学所追求的终极目标归结为一种诗化的人生境界，即审美与契真合一的精神境界。

今日中国的物质生产正日益发达。然而，物质财富的增长虽大大改善了人们的物质生活，却并未能完全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更没能消除人们的精神困苦；相反，它还产生了许多新的文化和心理问题。如何应对社会物质生产进步下精神生产的滞后，将中国建设成为一个富裕、进步、文明、和谐的发达国家，并对世界的和平与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中国国家的领导层和社会有识之士纷纷提出了加强和改进中国现行的教育体制、大力推行美育与素质教育的策略。应该说，这一对策是积极的和可行的，它将对我国未来的发展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提倡美育与素质教育，这不仅是促进我国精神文化生产的现实选择，实际上也是我国传统哲学文化所昭示的一条有效途径。中国哲学文化既是一种诗化哲学，它所追求的乃是一种既非科学实证、也非宗教迷狂的审美境界；那么，它就必是我国现实的美育

与素质教育重要的思想资源，必将对我国的美育与素质教育的实施提供重要的启示。

本书的主编高君华平，早年从事基础教育数载，后求学于大江上下，对中国美育与素质教育问题有着长期的思考。1998年，高君在从我攻博期间，以“中国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资源研究”为题申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并于当年获准立项。随后，高君约请二三同志，合作研讨，几易寒暑，终于完成了该项研究。本书即是该研究成果的结集。本书以马克思主义的人本学理论为指导，纵观古今中外哲学发展之大势，深入辨析了中国传统哲学儒、道、释各家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发掘其中的优秀思想资源，以为今天中国的美育与素质教育实践提供借鉴。虽然此项研究成果属集体合作，书中各部分难免有不够协调之处，但书中所提倡的以人的德、智、体、美的和谐与全面发展为最高精神指归的教育理念，对当前中国“以人为本”的社会发展观的确立和以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的教育改革，都是富有启发性的。当然，哲学是人类诸意识形态的理论结晶，对人类社会各层次文化只能起世界观、方法论的指导作用。对哲学与教育的关系也应作如是观，不能希望从中国传统哲学资源中获得某种可直接用于现实的美育与素质教育的固定法则。

朱熹有诗曰：“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中国优秀的哲学文化正是我们今天进行理论创新的活水源头，其中蕴含着丰富的、有价值的思想资源，包括美育与素质教育资源，值得我们努力去深入开发、继承和吸收。高华平君主编此书，正是这种努力的示范，值得嘉许。海阔天空，鱼跃鸢飞。学术慧命，薪火相传，吾乐观其成。是为序。

2004年秋于珞珈荒斋

目 录

一、序	1
二、第一篇	
中国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及其现代转换	1
三、第二篇	
儒家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	48
四、第三篇	
佛家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	92
五、第四篇	
道家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	134
六、第五篇	
古代少数民族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及其在当今的运用	161
七、第六篇	
审美化:教育发展的理想境界	214
附录:中国美育与素质教育歌(三字经)	246
主要参考书目	254

第一篇 中国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 教育思想及其现代转换

一

美育与素质教育，简单地讲，即审美教育与以全面提高人的知、情、意、体、美等素质为目的的基础教育。美育，是审美教育；素质教育是培养和提高人的德、智、体、美各方面素养的教育，二者都是以人的全面、自由、协调发展为目标的教育思想和教育形式。

自人类进入文明社会以后，人与自然之间就产生了裂缝，不过，在工业文明之前，这一裂缝并不算大。在古代中国和西方中世纪的田园牧歌中，人与自然还有着一种诗意的关系。但是，随着工业文明的迅猛发展，大自然遭到了人类的打击和破坏，隆隆的大机器开进了充满牧歌的田园……工业化伴随城市化，使人脱离了自然的怀抱，产生了人与自然关系的紧张、对立、异化，也产生了人自身的异化。我国自从改革开放以来，社会生产力获得巨大的进步，物质生活日益繁荣，然而，和西方发达国家一样，经济和技术的现代化，在改善人们物质生活的同时，精神上的负面影响也逐步显露出来。由于过于注重外在的经济生活，导致了人内在心灵旨趣的丧失。对于金钱的追求，使人们在拜物的同时，忘记了人为什么而活着，忘记了即使金钱如山也要死亡。而知识愈来愈专门化，生产分工愈来愈精细化，将富有生气的完整的人撕成了碎片。人的平面化、标准化、工具化，为赚钱而像螺丝钉一样被钉在大机器上机械地工作着，从而使人与社会、人与人的关系日渐疏离，使整个社会的心理失去平衡，人们陷入孤独、痛苦、烦恼的现代病症中，多种

社会丑恶现象沉渣泛起，“法轮功”等邪教乘机孳生……

如何才能有效地医治人类特别是我国当前在现代化进程中所遇到的多种现代社会病症，克服现代物质文明过程中带来的多种负面影响，给被过细的现代分工所切碎的现代人以一种生气、完整和诗意的人生，一种完美的人格，除了要采用法制的、行政的、物质的手段之外，最重要的一条途径，就是美育与素质教育，要给冷冰冰的工具理性的世界增加情感与热情的添加剂，让孤独、枯寂的“荒原”重新长满绿色和生机，使痛苦、迷惘、无家可归的精神流浪者有一个温馨、安全、和谐的家园，使分裂、异化、扭曲的现代灵魂重新成为具有整全人格的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完整的人。

我国党和政府十分重视美育和素质教育问题，党和国家领导人多次发表了素质教育的重要讲话，我国的教育界现在正在开展由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转轨的教育改革。美育与素质教育不仅是我国目前实施教育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而且是关系到我国 21 世纪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关系到中华民族整个民族素质和前途命运的千秋大业。

怎样才能有效地开展美育和素质教育呢？这当然是一个综合课题，但从传统的文化哲学中吸取养分，充分发掘和利用中外哲学史、文化史上一切有益的资源为当前我国的美育和素质教育事业提供参考和借鉴，将是一个十分重要的途径。中国是一个具有几千年文化传统的国家，虽然中国文化具有早熟的特点，但是中国传统文化在重视美育与素质教育方面却有深厚的传统，从先秦时期“乐教”对人的道德情操潜移默化的提升，到儒、释、道理想人格境界的培养，以审美的方式，着眼于培养和提高人的内在素质，一直是中国传统哲学的一个显著特点。尽管在中国传统哲学中，素质主要被理解为人的道德素质，而不是人的物质与精神各方面素养的总和；审美也并不具有独立的或主导的位置，而是从属或服务于人的伦理道德的修养。在西方传统哲学中，出于人的求知的好奇

心，把理智和认知一直看得至高无上。从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到贺拉斯、普罗提诺，到中世纪的圣·奥古斯丁、托马斯·阿奎那，再到文艺复兴时期的思想家、英国经验主义和大陆理性主义，尽管各自所追求的最高知识——理念、目的、真理、神、上帝，名称不一，有些人对艺术和审美甚至采取了否定的态度，但认为审美教育对人有潜移默化的作用，应该使人在不知不觉中提高人的智力素质，这一点则是一致的。柏拉图在《理想国》中曾借苏格拉底的口说：“我们必须寻找一些艺人巨匠，用其人才美德，开辟一条道路，使我们的年轻人由此而进，如入健康之乡；眼睛所看到的，耳朵所听到的艺术作品，随处都是；使他们如坐春风，如沾化雨，潜移默化，不知不觉得受到熏陶，从童年时，就与优美理智融合为一。”^① 从文艺复兴以后，随着对人的尊严和价值的肯定，随着科学领域由理论科学向实验科学的转变，特别是近代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的兴起，人的分裂和异化更为突出，席勒曾经指出：“完整的人如今已被一架精巧的钟表所代替，在那里无限众多但都没有生命的部件拼凑在一起从而构成了一个机械生活的整体。现在，国家与教会，法律与道德习俗都分裂开来了；享受与劳动，手段与目的，努力与报酬都彼此脱节。人永远被束缚在整体的一个孤零零的小碎片上，人自己也只好把自己造成一个碎片。”^② 因此，席勒在卢梭、康德等人特别是在康德的影响下，提出了如何联结感性与理性、真与善、自然国家与理想国家、感性冲动与形式冲动，造就完整的人的审美教育——实际上也是素质教育的概念。

下面，我们将对中西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的基本特点作一追溯，并考察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对传统哲学、特别是西方传统哲学和美学思想的超越及其对我国当

① 柏拉图：《理想国》，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107页。

② 席勒：《审美教育书简》，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4页。

前美育与素质教育的启示。

二

中国传统哲学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精华，是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和智慧的结晶。中国传统哲学反映着古代中国人独特的思维方式、生活理想与审美趣味。对于中国传统哲学的民族文化特征及其与西方传统哲学的文化差异，中外学术界都有很多学者进行过探讨，但如果从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的角度来看，我们对中国传统哲学的思想文化特点将会有新的认识。我们将会发现中国传统哲学十分重视美育与素质教育，其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呈现出以“天人合一”为最高理想境界、以“乐教”为基本教育方式、以道德情操的培养为主要内容的鲜明的时代与民族特点。

1. 以“天人合一”为最高理想境界

中国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的一个最根本的特点就是，美育与素质教育不是为了培养受教育者某个方面的知识、技能或技巧，包括艺术或审美方面的能力、技巧，它的目的是为了借助审美的方式而提高人的整个精神境界，使人最终知“道”，达到“天地万物吾一体”，即与道同一、“天人合一”的理想境界。

我们曾经指出在人类进入文明社会以后，人与自然就产生了裂缝，尽管在工业社会之前这种裂痕并不算大。但在西方社会，人总以为自己是自然的主宰、天之骄子，要征服自然、统治自然。在古代中国社会则相反，“天”或自然界从来不是无情世界，而是人的生命本源和归宿，人与“天”（自然）之间主要是一种亲近、和谐的关系。中国人从来都把能与“天”（自然）沟通、亲近视为崇高的目标，所以中国哲学的最高理想就是“天人合一”的精神境界，故在中国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中，一切教育方式都是为实现这个最高理想服务的，必须以实现这个理想境界为指归。这一点，不论是儒家、道家，还是中国化的佛教禅宗等，无一例外。

孔子为儒家学派创始人，同时又是一位著名的教育家，所以美育和素质教育在孔子的哲学思想中占有重要位置，甚至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孔子的哲学思想包含于孔子的教育思想中。孔子哲学的核心范畴是“仁”，“仁”当然是一个道德伦理的范畴，但却“带有先天属性”^①。孔子以“文、行、忠、信”四者教学生，要恢复“六艺”之教，要学生“学诗”、学礼，但这些并不是他的真正目的，他真正的目的是要通过这些手段，唤起人们心中这种先天性的道德精神，要“知天命”，即“天人合一”。孔子曾说：“礼云礼云，玉帛云乎哉？乐云乐云，钟鼓云乎哉？”又说：“人而不仁，如礼何？人而不仁，如乐何？”（《八佾》）这就说明孔子的美育与素质教育的最终目的，不是培养某种艺术审美的能力与技艺，而是要达到与“天命”一体的“仁道”。孔子之后，子思、孟子对孔子哲学中的这一思想有更明确的发挥。《中庸》、《孟子》说：“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唯天下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可见思孟学派在采取听乐（乐教）、养气、内省等多种美育与素质教育形式的背后，根本目的都是为了与天道合一。此后《荀子》、《易传》也继承了这一传统。《荀子》主张天人相分；即“明于天人之分”，但赞天地之化育，“与天地参”的思想与《易传》和思孟学派则是一致的。秦汉时期，在前期儒家思想遭到了一定的贬抑，但自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后，儒家的正统地位得以确立。董仲舒的哲学思想中也强调审美教育与素质教育的重要，但教育的目的是要人懂得“人副天数”、“天人感应”的道理，自觉地遵循天命——“天人合一”。董仲舒在《举贤良对策》中说：“天令之

^① 参见萧萐父、李锦全主编：《中国哲学史》上卷，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74 页。

谓命，命非圣人不行；质朴之谓性，性非教化不成，人欲之谓情，情非制度不节。”魏晋时期儒道走向调和，玄学即是这一哲学思潮的代表，魏晋南北朝中国民族艺术形式得到极大的普及和发展，文学走向自觉，琴、棋、书、画逐渐成为士大夫必备的入仕素养，但习艺和重视审美教育同样不是为了具备某种技能，而是要体味玄道，并最终实现与那至大无形、尽善尽美的至道的同一。宋明理学是古代儒学发展的最后和最高形态，但它的发源则在中唐的韩愈、李翱那里，至两宋程颢、程颐、周敦颐、张载、邵雍、朱熹、陆九渊那里，由吸收、融会佛、道二教的宗教哲学思想而形成程朱的“理学”和陆九渊的“心学”两路，明中叶王守仁（阳明）对陆九渊的“心学”加以发展，成了陆王“心学”的新形态。理学时期中国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又有进一步的发展，音乐、书画、技艺、诗赋的传播都更受重视，研究更为深入，但对这些内容或形式的定位则极低，甚至有些理学家把艺术和审美创作等人的全面发展的诸方面视为可有可无或“玩物丧志”，因为“天人本无二”，“心即性也”，“在天为命，在人为性，论其所主为心，其实只是一个道”。（《语录》十一、十八）天人本是相应一体的，人的使命只是为了自觉地向“天道”回归，以达到体悟、实现这种人与天道的合一。一切可能妨碍这种根本目的的教育形式都是多余的累赘，因而应该去掉。尽管在理学发展的后期，阳明心学已发展出异端思想，李卓吾、汤显祖就认为戏曲、小说、俚曲中都包含有天地之真情、至理，同样与天地之道相通，不仅不应否定，反而应该推崇。

儒家哲学中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把“天人合一”作为最高理想境界，佛道哲学也是如此。道家强调不言之教，似乎有否定教育与文明的倾向，但这只是表面现象，实际上道家从老、庄以来所否定的，只是儒家哲学中一些礼教的形式，它的根本目的恰恰是与儒家一样肯定美育和素质教育的，都是要走向与天道、人的自然本性——自然界那自然无为的本性的同一，即“天人合一”，尽管这种“合一”

不是前进的，而是复古与倒退的。《老子》说：“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又说：“故从事于道者，同于道，同于道者，道亦乐得之。”庄子将达到那种“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天人合一”最高理想境界的人称为“圣人”、“神人”、“真人”。他说：“圣人达绸缪，周尽一体矣……与物无始无终，无几无时；日与物化者，一不化者也。”（《则阳》）“至人神矣！大泽焚不能热，河汉冱不能寒，疾雷破山，飘风振海，而不能惊。”（《齐物论》）“不以心捐道，不以人助天，是之谓真人。”（《大宗师》）

佛教本是外来文化，它的根本特点是否定现世人生，而求来世的幸福，因此从根本上讲，它是否定现实的美育和素质教育的。但中国化的佛学如禅宗则以中国本土的儒道哲学特别是道家哲学对之加以必要的改造。从否定、厌弃人生转向了肯定现世人生。它认为“佛”并不存在于遥远的彼岸世界，而就在众生的现世生活中，众生就是佛，我心就是佛，人生修为、教化的根本目的，就是要体悟到“心即真如”的真理，立即“顿悟成佛”，达到与超名言的本体冥符。这样，禅宗就将外来佛教哲学通过某些生活、生理与精神的修为超越现实人生痛苦的宗教幻想，改造成纯粹精神上与神秘宇宙和宗教本体同一的证悟论，“成佛”不是论证的问题，而是一个体悟问题，不需要肉身的不灭与变化，而只要精神的升华与超越。换言之，“成佛”即是“与天地合德”——“天人合一”的最高理想境界。

2. 以“乐教”为基本教育方式

中国传统哲学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的另一重要特点，就是以“乐教”为基本的教育方式。所谓“乐教”包括音乐教育，但不宜简单地理解为狭义的音乐教育甚至审美教育，而是指包括音乐、艺术、礼仪与书本知识传授在内的一切具有和谐精神的教育方法和方式。

中国向称“礼乐”之邦，中国文化也被称为“礼乐”文化，“礼、乐、射、御、书、数（六艺），是三代（指夏、商、周三代——引者）共同

实施的教育”^①。有人认为“礼”主要为道德伦理教育，“射”、“御”主要指体育，“书”、“数”主要指智育，“乐教”则指的主要是美育^②。这种理解有一定道理，但过于落实。事实上，“乐教”即使是指审美教育，也不仅是指审美教育的形式，而是就其和谐的精神实质而言的。《国语·周语(下)》曰：“夫政象乐，乐从和，和从平。声以和乐，律以平声。……于是乎气无滞阴，非无散阳，阴阳序次，风雨时至，嘉生繁祉，人民和利。……于是乎道之以中德，咏之以中音，德音不愆，以合神人，神是以宁，民是以听。”《礼记·乐记》说：“乐者，天地之和。”从这些话可以看出，“乐”不仅指音乐，而是指最广义的和谐、和平的旋律；“乐教”则指一切能达到这种和谐、和平境界的方式、方法。当然，这种方式、方法本身也是和谐、和平的。

在中国传统哲学中儒家最重“乐教”。孔子说：“礼之用，和为贵。”《皇疏》：“和即乐也。”《皇疏》以“和”为“乐”，最明确地说明了儒家的所谓“乐”实是一种和谐精神，“乐教”是以和谐精神教化百姓。在这里，作为和谐精神的“乐教”既是手段又是目的，是目的与手段的统一。所以孔子又强调“中和”与“中庸”，《史记·孔子世家》说：“《诗》三百篇，夫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颂》之音。”孔子为什么要求合《韶》、《武》、《雅》、《颂》之音呢？因为《韶》、《武》、《雅》、《颂》之音极其和谐，已达到“尽善尽美”的地步，使人听后能达到“三月不知肉味”，只会说“不图为乐之至于斯”的入迷程度。过去学术界很多人都认为“乐教”不只是音乐教育，而是中国古代的审美教育，这是对的；但同时应该看到，“乐教”的实质并不在于具体的教育内容，而在于其思想方法，这就是儒家的中和、中

① 毛礼锐、沈灌群主编：《中国教育通史》第一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年版，第94页。

② 曾繁仁、高旭东：《审美教育新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89页。

庸——即和谐的思想方式、方法(当然,中和、中庸的思想方法并不限于儒家,这一点在下面的论述中我们将会见出)。只是音乐最能体现和谐的精神,故“乐教”通常被当成了这种和谐思维方式、求和谐思想方法的代称。孔子讲遇事要“叩其两端而竭焉”,说,“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批评子路“过犹不及”,推崇《关雎》“乐而不淫,哀而不伤”,等等,都是这种和谐——“乐教”方法的表现。孔子说:“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这就是说,诗、礼在激发人的情感,调整人际关系时有重要作用,但最重要的手段、方法和根本目的,则是“乐教”,用“和谐”手段引导人达到和谐的境界。孔子之后,思孟学派也继承了孔子的这一思想,极重“中和”。《中庸》说:

喜、怒、哀、乐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
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
地位焉,万物育焉。

在这里,《中庸》的“中和”即指“乐教”,它不具体指哪些审美形式,只是用“中和”来达到“天地位焉,万物育焉”,这是对“中和”——“乐教”作为和谐教育的本质作了最好的说明。荀子重外在礼法的作用,但他在《乐论》中却说:“故乐者,天下之大齐也,中和之纪也,人情之所必不免也。”“乐也者,和之不可变者也。”“乐行而志清,礼修而行成,耳目聪明,血气和平,移风易俗,天下皆宁,美善相乐。”可见他也是十分重视“乐教”的,从某种意义上讲,他重礼法,也不过是他重“乐教”的补充。而至《礼记·乐记》则将儒家哲学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中这种重“乐教”的思想推到了极致:

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群物皆别。乐由天作,礼以地制。过制则乱,过作则暴。明于天地,然后能兴礼乐也。

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乐极和,礼极顺,则民瞻颜色而弗与争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

慢焉。

儒家推崇“乐教”，道释两家亦是如此。前已指出，道家以无为为道，不言为教，似乎是否定一切教育的。实际上这只是表象，道家所否定的是一切人为的不和谐的或不具有和谐精神的教育方式，是要提倡、回归到那种无声的和谐的“大音”、无形的和谐的“大象”。从某种意义上讲，道家比其他学派更强调、更执着于对和谐教育方式的提倡和追求。《老子》说：“音声相和。”又说：“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终日号而不嗄，和之至也。知和曰常，知常曰明。”和谐是音乐的最高本质，也是万物的最高本质，所以要使人达到与道同一，即“天人合一”的最高理想境界，根本的方法就是一条，要进行“乐教”，使人认识到万物的本质，遵循万物的规律，去与万物相处，完善自身。“从事道者，同于道，同于道者，道亦乐得之。”《庄子》说得更明白，他明确地说，真正的音乐，不是普通人听后感到耳目快乐的声音，即“至乐无乐”。他说：“今俗之所为与其所乐，吾未知果乐邪？果不乐耶？吾观夫俗之所乐，举群趣者，讻讻然如将不得已，而皆曰乐者，吾未之乐也，亦未之不乐也。”（《至乐》）因此，真正的音乐并不是丝竹之声，至少不限于丝竹之声，而是自然界的和谐之声，是一种和谐精神，他说：“德者，成和之修也。”（《德充符》）“夫德，和也；道，理也。”（《缮性》）“至阴肃肃，至阳赫赫，肃肃出乎天，赫赫发乎地。两者交通成和而物生焉。”（《田子方》）“生非汝有，是天地之委和也。”（《知北游》）这说明，庄子所谓“乐(yuè)”或“乐(lè)”，就是“和谐”。《庄子·天道》说：“夫明白于天地之德者，此之谓大本大宗，与天和者也；所以均调天下，与人和者也。与人和者，谓之人乐；与天和者，谓之天乐。”不论是实际的音乐还是人的精神的快乐，它的基础都是一种和谐；“乐教”不止是音乐教育或某种审美形式的教育，而是一切具有审美和谐精神的教育，这种教育是使人达到与天地合德——“天人合一”最高理想境界的唯一方式和途径。庄子在《养生主》中以庖丁解牛为例，教

人养生——实际上是培养理想完美人格的方法，使人的一举一动都要“合乎《桑林》之舞，乃中经首之会”，即具有音乐的和谐精神。庄子认为如果一个人的行动按音乐的和谐精神来进行或者说根据“乐教”的方法而行事，就能无所滞碍，内外圆融，与天地万物浑然一体，得至美而游至乐——“人和”与“天和”兼备，进入“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的最高理想境界。一直到秦汉以后的新道家，仍然继承了庄子的这一思想，《淮南子》继承了庄子的“至乐无乐”的观点，说：“能至于无乐者，则无不乐，无不乐则至极乐矣。”（《原道训》）乐并不指丝、竹、土、木、金、石、革、瓠发出的让人“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的音声，而是内在的和谐。《淮南子》接着说：“吾所谓乐者，人得其得者也。……圣人不以身役物，不以欲滑和……遗物而与道同出，是故有以自得也。”（《原道训》）故“乐教”即培养内在和谐感的教育，其方式方法也是自然和谐的。

佛教的根本义为“空”，即所谓“四大皆空”。这与中国哲学肯定现世人生的固有观念不同。但自龙树、马鸣所倡之大乘“中观”学说传入中国并与中国的辩证法思想结合以后，中国哲学界对“空”义有了新的理解，这就是僧肇的《不真空论》。僧肇认为所谓“空”，不是没有“假有”，而是说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没有“自性”，是不真实的，“不真实”就是“空”。人亦是这样，此岸人的生命本质上是虚幻的，不真实的；但虚幻的假相还是存在的。这就由完全否定现世人生，走向了有条件地肯定现世人生。这样，现世人生的修为、教育就有了存在的理论基础，渐修、顿悟乃至所谓美育与素质教育也就有可能成为真命题。任何宗教都教人抛弃现世功名利禄的诱惑，走向对现实的超越，因而与审美有相通之处。佛教当然也不例外。但如果从教育方法来讲，中国佛教的美育与素质教育思想的特点之一仍在“乐教”，即强调人生的和谐，如中国佛教特别重视天竺的梵呗转经，用歌唱的形式让人在潜移默化中接受佛理教育，《高僧传》卷二云：“天竺方俗，甚重文制。凡歌咏法言，皆称为